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我们作为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公司2022半年度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良好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独立性和资金使用的违规情况。

以前年度经审批的累积至本报告期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合计总额为人民币 5.4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人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八方腾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02 月 25 日	3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八方腾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08 月 31 日	19,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淮安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	霍城新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08 月 31 日	5,000	107.06	连带责任保证	霍城新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马楠为此提供反担保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合并			54,000	107.06				

除了为以上合并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外，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其他第三方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公

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要求，明确对外担保的流程及风险控制进程，相关对外担保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流程，进行了及时的信息披露，合法合规。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代旭：_____

张陶勇：_____

钟林卡：_____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5日